公司代码:603330 公司简称:天洋新材

天洋新材(上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度报告摘要

第一节 重要提示

1本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年度报告全文，为全面了解本公司的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及未来发展规划，投资者应当到http://www.sse.com.cn/网站仔细阅读年度报告全文。

2本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年度报告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3公司全体董事出席董事会会议。

4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本公司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

5董事会决议通过的本报告期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经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天洋新材（上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2023年度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未分配利润为88,162,517.54元。经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决议，公司2023年度拟以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登记的总股本扣减公司回购专用证券账户中的股份为基数分配利润。

公司2023年度利润分配方案如下：

1、公司拟以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登记的总股本扣减公司回购专用证券 账户中的股份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发现金红利0.8元(含税)。

根据有关规定，上市公司回购专用账户中的股份，不享有利润分配的权利。因此，公司回购专用证券账户中的股份将不参与公司本次利润分配。

截至2024年4月29日，公司总股本432，673，649股，回购专用证券账户中的股份总数为3，880，056股，以此计算合计拟派发现金红利34，303，487.44元（含税），占公司期末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剩余未分配利润比例为38.91%。

2、本次不进行资本公积转增股本。

第二节 公司基本情况

1公司简介

公司股票简况				
股票种类	股票上市交易所	股票简称	股票代码	变更前股票简称
A股	上海证券交易所	天洋新材	603330	天洋新材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耿文亮	卢志军
办公地址	上海市嘉定区南翔镇惠平路505号	上海市嘉定区南翔镇惠平路505号
电话	021-69122665	021-69122665
电子信箱	Wenliang.geng@hotmelt.com.cn	zhijun.lu@hotmelt.com.cn

2报告期公司主要业务简介

公司从事的行业领域目前涵盖了光伏材料、家装新型消费建材、电子胶黏剂材料以及热熔环保粘接材料领域。

光伏材料

公司生产的光伏封装胶膜应用于光伏组件封装的层压环节，覆盖于电池片上下两面，与上层玻璃、下层背板（或玻璃）通过真空层压技术合为一体，构成电池封装组件，主要起保护电池片的作用。由于光伏组件在运营寿命方面要求时间较长（25年），因此太阳能封装胶膜的透光率、收缩率、剥离强度、抗黄变性等性能指标要求较高，且光伏组件工作环境都处于露天环境，因此要求太阳能封装胶膜需要具有多种环境下的良好耐侵蚀性、耐热性、耐氧化性、耐紫外线老化性等特点。太阳能封装胶膜在组件中的应用需求决定了其成本占光伏组件成本整体不高（约4%-7%左右），但对光伏组件的产品质量及运营寿命影响较大。

太阳能封装胶膜的成本主要由原材料构成，约占整体成本的90%左右，其中主要是EVA粒子、POE粒子以及助剂（交联剂、稠剂、抗氧化剂、光稳定剂等）。其中助剂的配方及使用将直接影响太阳能封装胶膜的性能和质量，生产厂家需要具有长时间的经验积累和持续改进优化的能力。

太阳能封装胶膜的应用比较稳定，其市场销量主要与下游的光伏装机量有关。2020 年，世界主要国家纷纷宣布碳中和目标，中国明确提出“2030 年碳达峰，2060 年碳中和”目标。根据中国光伏行业协会的数据，在光伏发电成本持续下降和全球绿色复苏等有利因素的推动下，全球光伏新增装机仍将快速增长，在多国“碳中和”目标、清洁能源转型及绿色复苏的推动下，预计“十四五”期间，全球光伏年均新增装机将超过220GW。为实现这一目标，光伏装机量将大幅增长。根据行业数据显示，平均新增1GW光伏装机量所需胶膜面积通常为1，000-1，300万平方米。参考近年来太阳能电池单位组件功率的逐渐增加趋势，按保守估计每GW新增光伏装机容量对应的光伏封装胶膜需求量约1，000万平方米，2025年全球光伏胶膜需求量约为73亿平方米，根据中国光伏行业协会于2024年2月28日发布的《2023年光伏行业发展回顾与2024年形势展 望》报告显示，2023年度中国新增光伏装机216.88GW，同比增长148.1%；2023年度全球新增光 伏装机390GW，2030年全球光伏新增装机预计将达到512-587GW，继续呈现高速发展趋势，未来市场空间广阔。

全球光伏装机容量预测（GW）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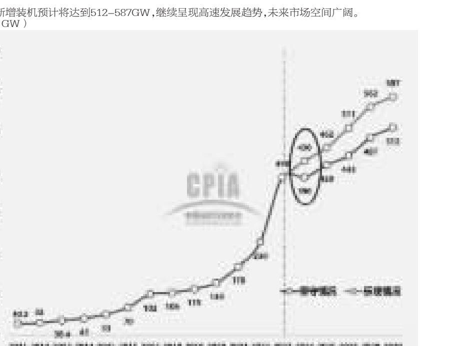

数据来源：中国光伏行业协会（CPIA）

公司抓住光伏发展的历史性机遇，2022年公司新募投的光伏封装胶膜项目生产基地分别在苏州昆山、南通如东、南通海安有序推进。其中，昆山、如东生产基地已实现设备安装及产能的释放；海安基地建设正加速推进。预计随着新增产能的达产，公司的市占率及利润率均会显著提升。

家装新型消费建材

随着我国城镇化率的持续攀升，中国的房地产市场逐步进入存量房市场为主的阶段，这一特点与美国和日本等成熟国家的房地产市场变化逐渐趋同，即当国家的城镇化率达到一个稳定阶段后，存量房的交易逐渐上升，相应的家装消费建材的行业发展趋势也随着这一趋势而变化。

在国内的一二线城市中，购买二手房进行首次置业或改善置换已经成为市场的主要发展趋势。购买二手房后，由于二手房的房龄较长，装修风格的美观程度可能已经过时，或装修的完整程度已经遭到局部损害，大部分购房者会进行重装或者局部修复，墙面作为入户最直观的家装部分，成为翻新的主要对象。

除了二手房装修外，自有住房的重新装修也将成为未来行业的发展趋势。据《2023家居家装行业人群洞察白皮书》统计，新房群体中有31%的人群出于审美变化（更新当前装修风格）的装修需求，旧房群体中有61%的人群出于房间时间久需要更新/翻新等方面的原因对墙面重新装修有刚性需求。

综上所述，二手房的重装以及旧房装修将推动内墙装饰材料行业的快速发展，从销售渠道角度上看，家居消费场景将更集中于C端零售渠道；从产品角度来看，客户对消费建材的需求也更多集中在品质，便捷性和环保性等方面。

公司利用环保的热熔粘接专利技术研发了四层结构热熔网膜无缝墙布，极大提升了产品的质感，解决了同类产品一直面临的环保安全问题，真正做到了无甲醛，无挥发性溶剂成分，有效的解决了消费者在室内装修装饰过程中面临的环保安全不达标、装饰质感差、施工周期长以及易霉变等消费痛点，可以实现不搬家换新房，真正做到“8小时焕新家”。公司也一直加速拓展经销商渠道，为C端消费者提供更好的产品及服务，随着经济复苏，消费市场回暖，公司的产品将会有更大的发展空间。

电子胶黏剂材料

在电子行业，智能穿戴设备持续增加，以及汽车智能化程度不断提升。受益于通信技术的更新换代，智能穿戴设备与手机等传统移动智能终端形成良性互补，共同构成“万物互联”时代的数据入口。根据IDC数据统计，2023年全球可穿戴设备出货量增长1.7%，预计2024年全球智能可穿戴设备出货量将达到6.37亿台，市场空间广阔。IDC预计，到2028年底，该市场将增至6.457 亿台，复合年增长率（CAGR）为 3.6%。

此外，汽车电动化加速发展，汽车的智能化迎来风口，汽车逐渐由单纯的代步工具发展为集娱乐、办公、消费等于一体的“车轮上的互联空间”，汽车电子的应用场景将进一步扩大、渗透率将进一步提升，有利于汽车电子行业的持续、快速发展。

传统消费电子设备的稳定增长驱动电子用胶的持续增长，智能穿戴设备及汽车的智能化及电子化促使导热类胶黏剂材料、三防涂覆材料及结构类粘接的胶黏剂存在新的增长空间。目前这一领域的高端产品还主要被汉高、富乐等国外企业所占据，国内企业还存在巨大的替代空间。

公司持续进行研发投入，在光学模组的用胶、声学模组的用胶、电子元器件的密封、三防保护、轨道交通车辆的结构粘接等领域实现了一系列的产品和重点客户突破，加速实现电子胶黏剂产品的国产化替代进程。

热熔环保粘接材料

在双碳政策下，对VOC的排放治理以及有害物质限量的要求将不断升级，传统的溶剂胶受环保及行业政策的影响，将陆续被热熔胶在内的环保型胶粘剂所替代。根据中国胶粘剂和胶粘带行业协会的统计，溶剂型胶粘剂已经连续9年销量下降。《室内装饰装修材料 胶粘剂中有害物质限量(GB 18583-2008)》和《建筑胶粘剂有害物质限量（GB 30982-2014）》的行业标准也在修订中，新的行业标准将对有害物质限量标准作进一步限制。

公司一直响应国家对于可持续发展的政策号召，不断推进热熔型、无溶剂型、紫外光固化型、高固含量型等环境友好型胶粘剂产品的研发，以替代传统的、环境污染严重的溶剂型胶粘剂制品，公司相信随着行业的快速增长以及随着环保法规的落实到位，公司在这一领域的市场份额将得到快速的提升。

（一）公司主要业务

公司作为一家科研创新型企业，在制膜领域以及环保粘接材料领域拥有核心技术，致力用环保的粘接技术替代传统的溶剂粘接技术，并于2020年经工业和信息部中小企业局公司审核通过，被认定第二批专精特新“小巨人”企业，公司子公司烟台信友及烟台泰盛分别被认定为山东省、烟台市的专精特新企业。公司目前的业务涵盖了光伏材料、家装新型消费建材、电子胶黏剂材料以及热熔环保粘接材料领域。

在光伏材料领域，公司已有十余年的产品及技术积累，目前的产品包括EVA胶膜、白膜、POE胶膜及EPE膜，品类齐全，技术先进，能够满足客户不断创新的技术需求。光伏胶膜是光伏组件封装的关键材料；电池组件运行寿命要求在25年以上，光伏组件封装过程存在不可逆性，一旦胶膜发生黄变、开裂等问题，将对光伏组件及寿命产生重大影响。

在家装建材领域，公司独创四层复合的热熔网膜墙布，不含甲醛、苯等危害人体的挥发物质，有效的解决了消费者在室内装修装饰过程中面临的环保安全不达标、装饰质感差、施工周期长以及易霉变等消费痛点，可以实现不搬家焕新房，真正做到“8小时焕新家”，在精装房装修、二手房翻修领域发展前景极其广阔。

在电子材料领域，充分利用公司技术开发能力强、技术服务能力迅速的特点，不断实现对国外品牌的进口替代，具有重要的战略价值，目前已经在多个领域被国内外的用户予以认可，在行业内享有较高的品牌影响力和美誉度。

在热熔环保粘接材料领域，公司坚持以技术创新为企业发展的根本动力，不断推出新的产品满足不同领域客户关于环保型胶粘剂的需求，在相关领域实现对溶剂型胶粘剂产品以及非环保加工工艺的替代。

（二）经营模式

1、采购模式

公司生产所需原材料主要为石油化工基础材料，与韩华、LG化学、陶氏、斯尔邦、浙石化等供应商建立直接采购关系，并建立合格供应商库动态优化。公司建立集团集中采购模式，根据各业务板块市场订单需求适时询价、定期采购；根据原料价格波动预测，进行战略采购。

2、生产模式

公司由各事业部门销售人员根据上月及历史同期的销售数据、客户已下达订单和客户潜在需求，与计划人员进行产品销售计划的编制工作，并将制定的销售计划下达生产单位，由生产车间按照计划组织进行生产。此外，公司结合主要客户的正常需求、自身生产能力和库存状况进行产品部分备库，以提高交货速度，并充分发挥生产能力，提高设备利用率。

3、销售模式

公司的工业领域产品主要通过展会、网上销售平台及电话承揽等方式进行产品推广和客户开发，产品销售以直销为主，经销为辅，业务范围涵盖国内外。由于公司产品下游应用领域广阔，且应用工艺个性化强，因此公司为了适应多业务领域的发展需要，成立专门的技术服务团队以及客服团队，为客户提供个性化的产品、解决方案及完善的售后服务，赢得了客户的信赖。

公司在热熔墙布领域坚持以经销商专卖店销售模式为主，在区域内选择和培育认可公司品牌价值、市场信誉良好且具有事业精神的经销商，授权其在特定区域内，设立专卖店进行产品销售。此外，公司根据用户消费习惯和交易场景的改变，建立线上线下融合的全渠道营销模式，通过线上多平台营销引流，转换线下为经销商赋能；同时继续推进线下物业渠道合作，利用优秀物业平台入口的流量作用，持续深耕精装房美居业务和老房的翻新业务，在新的市场环境下扩展客流渠道、抢占市场先机。

3公司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3.1近3年的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2023年	2022年	本年比上年增减(%)	2021年
总资产	2,880,493,567.33	2,297,836,284.86	25.36	1,775,364,174.14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1,796,820,504.57	963,677,801.91	86.35	1,074,156,704.59
营业收入	1,325,361,963.89	1,425,999,815.07	-7.06	1,067,740,935.33
扣除与主营业务无关的业务收入和不具备商业实质的收入后的营业收入	1,307,682,963.96	1,424,528,120.50	-8.20	1,065,735,043.36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94,208,715.73	-56,588,734.38	不适用	110,161,980.41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107,141,219.61	-67,289,944.82	不适用	42,845,544.84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72,848,801.31	-254,739,312.96	不适用	-36,222,263.54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10.35	-5.41	减少4.94个百分点	15.73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22	-0.17	不适用	0.39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22	-0.17	不适用	0.39

3.2报告期分季度的主要会计数据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第一季度（1-3月份）	第二季度（4-6月份）	第三季度（7-9月份）	第四季度（10-12月份）
营业收入	337,051,352.88	274,034,706.91	390,385,625.02	323,890,279.08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3,443,534.97	-2,326,587.25	-23,798,078.24	-71,527,585.21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	2,720,055.46	-14,212,275.05	-24,039,641.56	-71,609,358.46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99,773,921.87	119,856,915.03	-5,742,500.32	58,508,308.47

季度数据与已披露定期报告数据差异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股东情况

4.1报告期末及年报披露前一个月末的普通股股东总数、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和持有特别表决权股份的股东总数及前 10 名股东情况

单位：股

截至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户）							21,475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上一月末的普通股股东总数（户）							21,063
截至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户）							0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上一月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户）							0
前10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全称）	报告期内增减	期末持股数量	比例(%)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标记或冻结情况		股东性质
					股份状态	数量	
李哲龙	6,072,875	114,248,393	26.41	6,072,875	质押	10,000,000	境内自然人
李明健	0	42,361,711	9.79	0	无	0	境内自然人
朴艺峰	0	16,505,037	3.81	0	无	0	境内自然人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华夏行业景气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0	15,265,618	3.53	0	无	0	其他
宁波梅山保税港区凌顶投资管理有限公司－凌顶泰山十七号私募证券投资基金	0	8,158,457	1.89	0	无	0	其他
李顺玉	0	4,517,145	1.04	0	无	0	境内自然人
何忠孝	0	3,132,600	0.72	0	无	0	境内自然人
吴伟忠	0	3,036,437	0.7	0	无	0	境内自然人
何建标	0	3,036,437	0.7	0	无	0	境内自然人
陈耀民	0	3,036,437	0.7	0	无	0	境内自然人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李哲龙系公司实际控制人，朴艺峰系李哲龙之配偶，李明健系李哲龙、朴艺峰之子，李顺玉系李哲龙之姐。						
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及持股数量的说明	无						

4.2公司与控股股东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的方框图

√适用 □不适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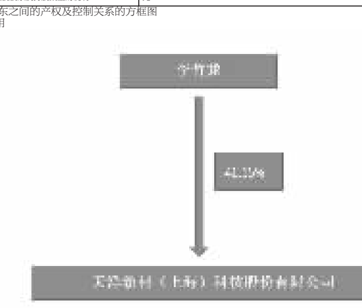

4.3公司与实际控制人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的方框图

√适用 □不适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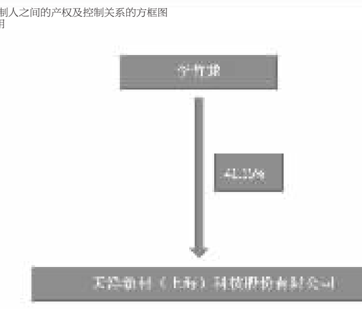

4.4报告期末公司优先股股东总数及前10 名股东情况

□适用 √不适用

5公司债券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第三节 重要事项

1公司应当根据重要性原则，披露报告期内公司经营情况的重大变化，以及报告期内发生的对公司经营情况有重大影响和预计未来会有重大影响的事项。

报告期内，公司实现营业收入132,536.20万元，较上年同期下降7.06%；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9,420.87万元，较上年同期下降66.48%，其中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10,714.12万元，较上年同期下降59.22%。

2公司年度报告披露后存在退市风险警示或终止上市情形的，应当披露导致退市风险警示或终止上市情形的原因。

□适用 √不适用

证券代码:603330证券简称:天洋新材公告编号:2024-018

天洋新材(上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监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监事会及全体监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一、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天洋新材（上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四届监事会第十五次会议于2024年04月29日上午11时在公司二楼会议室以现场方式召开，本次会议应出席监事3人，现场实际出席监事3人，董事会秘书及证券事务代表列席了本次会议。会议由公司监事会主席郑晓燕女士主持。本次会议的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以下简称“《公司法》”）、《天洋新材（上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以下简称“《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会议合法、有效。

二、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一）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3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2023年，天洋新材（上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监事会严格按照《公司法》、《天洋新材（上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以下简称“《公司章程》”）和有关法律法规的要求，本着对全体股东负责的精神，依法独立行使职权，认真履行监督职责，对公司主要经营活动、财务状况以及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履行职责等事项进行了有效监督。

表决结果：同意3票，占全体监事人数的100%；反对0票；弃权0票。

本议案尚需提请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二）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3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3票，占全体监事人数的100%；反对0票；弃权0票。

本议案尚需提请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三）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3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

经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天洋新材（上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2023年度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未分配利润为88，162，517.54元。在符合公司利润分配政策、保障公司正常运营和长远发展的前提下，公司2023年度拟以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登记的总股本扣减公司回购专用证券账户中的股份为基数分配利润，本次利润分配、公积金转增股本方案如下：

1、公司拟以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登记的总股本扣减公司回购专用证券 账户中的股份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发现金红利0.8元(含税)。

根据有关规定，上市公司回购专用账户中的股份，不享有利润分配的权利。因此，公司回购专用证券账户中的股份将不参与公司本次利润分配。

截至2024年4月29日，公司总股本432，673，649股，回购专用证券账户中的股份总数为3，880，056股，以此计算合计拟派发现金红利34，303，487.44元（含税），占公司截止2023年度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未分配利润比例为38.91%。

2、本次不进行资本公积转增股本。

如在本公告披露之日起至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期间，因可转债转股、回 购股份、股权激励授予股份回购注销、重大资产重组股份回购注销等致使公司总股本发生变动的，则以未来实施分配方案的股权登记日的总股本扣减回购专用证 券账户中股份数为基数，公司拟维持现金派发总额、每股转增比例不变，相应调整每股派发金额，转增总股数，并将另行公告具体调整情况。

表决结果：同意3票，占全体监事人数的100%；反对0票；弃权0票。

本议案尚需提请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四）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3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

监事会认为：

1、公司《2023年年度报告》的编制和审议程序符合法律、法规、《公司章程》和公司内部管理制度的各项规定；

2、公司《2023年年度报告》的内容和格式符合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的各项规定，所包含的信息能从各个方面真实准确地反映公司本年度的经营管理和财务状况等事项；

3、在公司监事会提出本意见之前，监事会未发现参与2023年年度报告编制和审议的人员有违反保密规定的行为。

表决结果：同意3票，占全体监事人数的100%；反对0票；弃权0票。

本议案尚需提请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五）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4年第一季度报告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3票，占全体监事人数的100%；反对0票；弃权0票。

（六）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4年度申请银行综合授信及办理相关担保的议案》

为了确保公司生产经营工作的持续，提高公司及子公司担保贷款办理效率，结合公司及子公司目前授信额度、实际贷款方式及担保情况，公司及子公司 2024年度拟提供总额不超过人民币25亿元的担保，担保方式为连带责任保证担保。具体担保额度如下：

1、被担保人包括公司全资子公司、控股子公司。

2、担保额度分配：

（1）公司及全资子公司即天洋新材、昆山天洋、南通天洋、海安天洋、昆山天洋光伏、南通天洋光伏、德法瑞、上海惠平、施科特的担保总额度为不超过24亿元；公司及不同全资子公司之间在上述额度内可相互调剂使用预计担保额度。

（2）公司对控股子公司即烟台信友、信泰永合的担保总额度为不超过1亿元；公司可以在上述范围内，在不同控股子公司之间相互调剂使用预计担保额度。

担保额度有效期自公司2023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2024年年度股东大会召开之日止。

表决结果：同意3票，占全体监事人数的100%；反对0票；弃权0票。

本议案尚需提请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七）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3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的议案》

根据《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2022年修订）》、《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等有关规定，公司编制了2023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该报告已经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进行了鉴证，并出具了《关于天洋新材（上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23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报告的鉴证报告》。

表决结果：同意3票，占全体监事人数的100%；反对0票；弃权0票。

（八）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3年度审计报告及财务报表的议案》

公司已聘请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公司截至2023年12月31日的财务状况进行了审计并出具了相关报告。监事会认为该报告内容客观、公正、真实地反映了公司的经营状况。

表决结果：同意3票，占全体监事人数的100%；反对0票；弃权0票。

（九）审议通过了《关于续聘公司2024年度审计机构和内控审计机构的议案》

作为公司2023年度的财务报告审计机构和内部控制审计机构，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能够认真履行其审计职责，并通过实施审计工作，客观评价公司财务状况、内控状况和经营成果，独立发表审计意见。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及《天洋新材（上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等规定，公司拟续聘其为公司2024年度的财务报告审计机构和内部控制审计机构，聘期为一年，具体年度审计业务费用为100万元/年，内控审计业务费用为20万元/年。

表决结果：同意3票，占全体监事人数的100%；反对0票；弃权0票。

本议案尚需提请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十）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3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3票，占全体监事人数的100%；反对0票；弃权0票。

（十一）审议通过了《关于预计公司2024年度日常关联交易的议案》

公司全资子公司江苏德法瑞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拟于2024年度向公司控股公司关联方江苏德法瑞纺织科技有限公司提供加工业务，金额预计不超过1500万元。上述关联交易的价格以市场价格为基础，遵循公平合理、协商一致的原则进行定价，交易的结算方式为银行转账结算。

表决结果：同意3票，占全体监事人数的100%；反对0票；弃权0票。

（十二）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计提信用减值准备和资产减值准备的议案》

基于谨慎性原则，为了真实、准确地反映公司的资产与财务状况，根据《企 业会计准则》和本公司会计政策的相关规定，对公司及下属子公司 2023 年 12 月 31 日各类存货、应收款项、固定资产、在建工程、无形资产、商誉等资产进 行了全面的清查，对各类存货的可变现净值，应收款项回收的可能性，固定资产、在建工程、无形资产的可变现净额，商誉的可收回金额进行了充分的评估和分析， 并依据管理层对市场情况及交易状况的研讨判断，认为上述资产中部分资产存在 一定的减值迹象。基于谨慎性原则，公司对可能发生资产减值损失和信用减值损 失的相关资产计提减值准备。

公司及下属子公司对 2023 年 12 月 31 日存在可能发生减值迹象的资产进行全面清查和资产减值测试后，计提 2023年度各项信用减值及资产减值准备金额共计 38，454，461.82元。

表决结果：同意3票，占全体监事人数的100%；反对0票；弃权0票。

本议案尚需提请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十三）审议通过了《关于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延期的议案》

议案内容：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2 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公司拟调整2020年度非公开发行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及2022年度非公开发行募集资金部分投资项目达到预计可使用状态的日期。

表决结果：同意3票，占全体监事人数的100%；反对0票；弃权0票。

（十四）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监事2024年度薪酬计划的议案》

本议案已经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审议通过。

表决结果：出席会议的3位监事对此议案回避表决。

本议案直接提请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十五）审议通过了《关于2023年度会计师事务所履职情况评估报告的议案》

公司认为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在公司年报审计过程中坚持以公允、客观的态度进行独立审计，表现了良好的职业操守和业务素质，按时完成了公司2023年年报审计相关工作，审计行为规范有序，出具的审计报告客观、完整、清晰、及时。

表决结果：同意3票，占全体监事人数的100%；反对0票；弃权0票。

（十六）审议通过了《关于2023年度审计委员会对会计师事务所履行监督职责情况报告的议案》

议案内容：公司审计委员会严格遵守证监会、上交所及《公司章程》《董事会审计委员会议事规则》等有关规定，充分发挥专业委员会的作用，对会计师事务所相关资质和执业能力等进行了审查，在年报审计期间与会计师事务所进行了充分的讨论和沟通，督促会计师事务所及时、准确、客观、公正地出具审计报告，切实履行了审计委员会对会计师事务所的监督职责。

表决结果：同意3票，占全体监事人数的100%；反对0票；弃权0票。

（十七）审议通过了《关于修订〈天洋新材（上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3票，占全体监事人数的100%；反对0票；弃权0票。

本议案尚需提请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特此决议。

天洋新材（上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监事会

2024年04月30日

证券代码:603330 证券简称:天洋新材公告编号:2024-024

天洋新材(上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公司2024年度申请银行综合授信及办理相关担保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被担保人：天洋新材（上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天洋新材”或“公司”）、昆山天洋新材料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昆山天洋”）、南通天洋新材料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南通天洋”）、江苏德法瑞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德法瑞”）、上海惠平文化发展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上海惠平”）、烟台信友新材料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烟台信友”）、海安天洋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海安天洋”）、昆山天洋光伏材料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昆山天洋光伏”）、南通天洋光伏材料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南通天洋光伏”）、施科特光电材料（昆山）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施科特”）、信泰永合（烟台）新材料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信泰永合”）。

●担保额度：本次担保金额不超过25亿元，截止2023年12月31日，公司为子公司提供的担保余额为3.48亿元。

●本次是否有反担保：无

●对外担保逾期的累计金额：公司及子公司均无对外逾期担保。

●本次预计担保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一、担保情况概述

1、申请银行综合授信额度情况

为满足公司及子公司生产经营需要，公司及昆山天洋、南通天洋、德法瑞、上海惠平、信泰永合、烟台信友、海安天洋、昆山天洋光伏、南通天洋光伏、施科特拟于2024年度向银行等金融机构申请不超过25亿元的综合授信额度。本次向银行等金融机构申请授信事项的有效期限自2023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2024年年度股东大会召开之日止。综合授信额度包括但不限于中短期借款、银行汇票、票据贴现、贸易融资、融资租赁，开立信用证和保函等以满足公司日常经营与战略发展所需资金，以上综合授信不含公司通过发行债券等方式取得的资金授信。根据银行要求，上述授信可由公司、公司子公司、公司实际控制人李哲龙先生及其配偶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授信额度不等于公司及子公司实际融资金额，实际融资金额应在综合授信额度内，并以公司与银行等金融机构实际发生的融资金额为准，具体金额以公司运营实际需求来合理确定。在授信期限内，授信额度可循环使用。

2、本次担保预计情况

为了确保公司生产经营工作的持续，提高公司及子公司担保贷款办理效率，结合公司及子公司目前授信额度、实际贷款方式及担保情况，公司及子公司 2024 年度拟提供总额不超过人民币25亿元的担保，担保方式为连带责任保证担保。具体担保情况如下：

担保方	被担保方	担保方持股比例	被担保方最近一期资产负债率	截至目前担保余额(万元)	本次新增担保额度（万元）	担保额度占上市公司最近一期净资产比例	担保预计有效期	是否关联担保	是否有反担保
一、对控股子公司的担保预计									
1.资产负债率为70%以上的控股子公司									
天洋新材	上海惠平	100%	752.61%	1000	3000	0.55%	2026-12-31	是	否
天洋新材	昆山天洋	100%	85.68%	6000	50000	3.32%	2026-12-31	是	否
2.资产负债率为70%以下的控股子公司									
天洋新材	南通天洋	100%	65.68%	5967	15000	3.30%	2026-12-31	是	是
天洋新材	南通天洋光伏	100%	31.35%	4535	30000	2.51%	2026-12-31	是	否
天洋新材	海安天洋	100%	12.13%	0.00	5000	0.00%	2026-12-31	是	否
天洋新材	昆山天洋光伏	100%	60.84%	15275	30000	8.45%	2026-12-31	是	否
天洋新材	德法瑞	100%	9.40%	0	5000	0.00%	2026-12-31	是	否
天洋新材	信泰永合	85.71%	27.88%	0	5000	0.00%	2026-12-31	是	否
天洋新材	烟台信友	85.71%	29.38%	2000	5000	1.11%	2026-12-31	是	否
天洋新材	施科特	100%	5.64%	0	5000	0.00%	2026-12-31	是	否

公司可以在上述范围内，在不同全资子公司之间、控股子公司之间相互调剂使用预计担保额度。

担保额度有效期自公司2023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2024年年度股东大会召开之日止。

3、相关期限及授权

为提高工作效率，及时办理融资业务，提请公司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在上述金额范围授权董事长或其指定的授权代理人代表公司办理相关融资申请事宜，并签署相应法律文件。该事项有效期限自2023年年度股东大会会议审议通过之日起至2024年年度股东大会召开之日止。

4、内部决策程序

2024年4月29日，公司召开的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4年度申请银行综合授信及办理相关担保的议案》。同意公司及子公司于2024年度向银行等金融机构申请不超过25亿元的综合授信额度及公司及子公司 2024年度拟提供总额不超过人民币25亿元的担保。

该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23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二、被担保人基本情况

1、天洋新材

名称：天洋新材（上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310000734568586N

成立时间：2002年01月11日

住所：上海市嘉定区南翔镇惠平路505号

注册资本：人民币43,267.3649万元整

法定代表人：李哲龙

经营范围：一般项目：合成材料制造（不含危险化学品）；新型膜材料制造；新型膜材料销售；化工产品销售（不含许可类化工产品）；机械设备销售；机械零件、零部件销售；针纺织品销售；橡胶制品制造；橡胶制品销售；塑料制品制造；塑料制品销售；建筑装饰材料销售；货物进出口；技术进出口。（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许可项目：道路货物运输（不含危险货物）。（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相关部门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件为准）

主要股东：李哲龙先生持股26.41%，朴艺峰女士持股3.81%，李明健持先生股9.79%，李顺玉女士持股1.04%，李哲龙先生为实际控制人。

2、昆山天洋

名称：昆山天洋新材料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3205837584794735

成立时间：2004年01月09日

住所：昆山市千灯镇石浦中节路366号

注册资本：17,600万元人民币

法定代表人：朱洪涛

经营范围：货物进出口；技术进出口（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审批结果为准）

一般项目：塑料制品制造；塑料制品销售；新型膜材料销售；新材料技术推广服务；新材料技术研发；工程塑料及合成树脂销售；产业用纺织制成品生产；产业用纺织制成品销售；专用化学产品销售（不含危险化学品）（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主要股东：天洋新材持股100%。

3、南通天洋

名称：南通天洋新材料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320623MA1MP58Y84

成立时间：2016年7月5日

住所：江苏省南通市如东县长沙镇洋口港经济开发区临港工业区一期纬三路

注册资本：20，000万元人民币

法定代表人：李铁山

经营范围：从事新型改性型、水基型胶粘剂和新型热熔胶新材料及技术的研发；共聚酯热熔胶、共聚酰胺热熔胶、聚氨酯热熔胶、湿固化聚氨酯热熔胶、双酚A聚酯热熔胶、EVA热熔胶、热熔复合墙布、四氢呋喃的生产；化工原料及产品（危险化学品除外）、机械设备及配件、纺织品、橡胶制品、室内装潢材料（油漆除外）销售；自营和代理各类商品和技术的进出口业务（国家限制公司经营或禁止进出口的商品及技术除外）。（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主要股东：天洋新材持股100%。

4、海安天洋

名称：海安天洋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320621MA7DHW589T

成立时间：2021年12月03日

住所：海安经济技术开发区开发大道86号

注册资本：35，000万元整

法定代表人：李明健

经营范围：一般项目：新材料技术研发；塑料制品制造；塑料制品销售；新型膜材料销售；工程塑料及合成树脂销售；产业用纺织制成品生产；产业用纺织制成品销售；专用化学产品销售（不含危险化学品）；新材料技术推广服务；货物进出口；技术进出口（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主要股东：天洋新材持股100%。

5、昆山天洋光伏

名称：昆山天洋光伏材料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320583MA7DTH0L8J

成立时间：2021年12月21日

住所：昆山市千灯镇石浦季广南路255号

注册资本：33，400万元整

法定代表人：张建洪

经营范围：一般项目：新材料技术研发；新材料技术推广服务；货物进出口；技术进出口；塑料制品制造；塑料制品销售；新型膜材料销售；工程塑料及合成树脂销售；产业用纺织制成品销售；专用化学产品销售（不含危险化学品）；光伏设备及元器件制造；光伏设备及元器件销售（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主要股东：天洋新材持股100%。

6、南通天洋光伏

名称：南通天洋光伏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320623MA7CYEQJ5E

成立时间：2021年12月02日

住所：南通市如东县洋口港经济开发区纬三路临港工业区一期

注册资本：35，000万元整

法定代表人：林一流

经营范围：一般项目：新材料技术研发；科技推广和应用服务；货物进出口；技术进出口；塑料制品制造；塑料制品销售；新材料技术推广服务；专用化学产品销售（不含危险化学品）；工程塑料及合成树脂销售；产业用纺织制成品生产；产业用纺织制成品销售（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主要股东：天洋新材持股100%。

7、德法瑞

名称：江苏德法瑞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320621MA1PXPXW1C

成立时间：2017年7月19日

住所：海安经济技术开发区常安纺织科技园雄石路88号

注册资本：24，728万元整

法定代表人：李明健

经营范围：纳米材料的研发、制造、销售；汽车内饰面料、窗帘布、复合布、服装面料加工、销售；自营和代理各类商品及技术的进出口业务（国家禁止或涉及行政审批的货物和技术进出口除外）。【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主要股东：天洋新材持股100%。

8、上海惠平

名称：上海惠平文化发展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310114MA1GT40K69

成立时间：2015年12月24日

住所：上海市嘉定区南翔镇惠平路505号5幢202室

注册资本：2，000万元

法定代表人：李明健

经营范围：文化艺术交流策划，创意服务，图文设计制作，动漫设计，展览展示服务，建筑装饰装修建设工程设计与施工，从事建筑技术领域内的技术开发、技术转让、技术咨询、技术服务，装饰装修材料、五金交电、日用百货、陶瓷制品、计算机软硬件及辅助设备、工艺品的销售，以下限分支机构经营：餐饮服务（饮品店）。【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主要股东：德法瑞持股100%。

9、信泰永合

名称：信泰永合（烟台）新材料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370600MA7FJPCQ4K

成立时间：2021年12月22日

住所：中国（山东）自由贸易试验区烟台片区天山路29号内1号楼101

注册资本：18，000万元整

法定代表人：贺国新

经营范围：一般项目：新材料技术研发；高性能密封材料销售；专用化学产品销售（不含危险化学品）；通用设备修理；专用设备修理；化工产品销售（不含许可类化工产品）；涂装设备销售；机械设备销售；机械零件、零部件销售；五金产品研发；五金产品制造；电工器材制造；电工器材销售；密封用填料销售；高性能纤维及复合材料销售；合成材料销售；电子（气）物理设备及其他电子设备制造；电气设备销售；机械电气设备销售；电力电子元器件销售；电子元器件批发；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货物进出口；技术进出口。（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主要股东：天洋新材持股85.71%，林志秀持股6.34%；贺国新持股4.64%；张利文持股2.89%；白纯勇持股0.42%。

10、烟台信友

名称：烟台信友新材料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37060075917521X8

成立时间：2004年2月25日

住所：山东省烟台市芝罘区卧龙中路12-2号

注册资本：1，815万元

法定代表人：张利文

经营范围：生产电子绝缘材料、无溶剂树脂胶粘剂，并销售公司上述所列自产产品（以上不含化学危险品），货物及技术的进出口、高分子材料的研发和技术服务、电子工业设备及配件的销售。（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主要股东：信泰永合持股100%。

11、施科特

名称：施科特光电材料（昆山）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3205835781185070

类型：有限责任公司（自然人投资或控股的法人独资）

住所：千灯镇季广南路东侧、玉溪路北侧

法定代表人：李铁山

注册资本：15，000万元整

成立日期：2011年06月28日

经营范围：MOCVD相关设备、技术、产品，半导体外延以及芯片的制造及销售；新能源科技领域内的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转让；光电设备、热能设备制造、加工、批发、零售，发光二极管及光电器材制造、加工、研发、批发、零售，电子产品加工、批发、零售，货物及技术的进出口业务。分布式交流充电桩销售；智能仓储装备销售；普通货物仓储服务（不含危险化学品等需许可审批的项目）；国内货物运输代理；农产品智能物流装备销售；智能物料搬运装备销售；非居住房地产租赁；物业管理；集贸市场管理服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与公司的关系：系公司全资子公司。

12、被担保方最近一年期截至2023年12月31日主要财务数据

单位：万元

公司名称	总资产	总负债	净资产	营业收入	净利润
天洋新材	236,694.32	51,585.19	185,109.13	19,533.89	-1,852.27
昆山天洋	71,482.20	61,247.46	10,234.75	77,740.11	-10,968.34
昆山天洋光伏	53,283.60	32,416.32	20,867.29	24,335.57	-358.76
施科特	11,246.46	633.85	10,612.61	546.31	301.18
南通天洋	73,254.68	48,113.00	25,141.68	40,796.61	3,283.00
南通天洋光伏	51,228.51	16,059.82	35,168.68	2,212.05	216.67
海安天洋	36,278.09	4,401.13	31,876.96	–	123.62
江苏德法瑞	28,542.70	2,682.17	25,860.53	8,467.62	-63.03
上海惠平	634.34	4,774.11	-4,139.77	7,663.16	-723.03
信泰永合	21,021.65	5,860.76	15,160.89	1,354.79	-1,577.68
烟台信友	11,163.34	3,279.66	7,883.68	8,856.26	1,623.16

三、担保协议的主要内容

公司目前尚未签订相关授信及担保协议，该额度经董事会审议通过后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具体担保金额及担保期限将视公司及各子公司实际生产经营情况确定，以实际签署的合同为准。公司提供的担保方式为：连带责任保证担保。

四、担保的必要性和合理性

本次向子公司提供担保额度旨在支持其公司发展，满足日常生产经营所需。公司具备控制地位，被担保方为公司合并报表范围内子公司，公司了解被担保方的经营管理情况，公司在重大事项决策及日常经营管理中具有绝对控制权，担保风险可控。其他少数股东主要以资金投资入股为主，不实际控制被担保对象。公司关于开展对外担保预计事项审议程序合法、有效，不存在伤害上市公司利益的情形。

五、董事会意见

公司2023年度申请银行综合授信及接受关联方提供担保的计划，可解决公司生产经营的资金需求，增强盈利能力，符合公司的发展战略和全体股东的利益，不存在损害公司、公司全体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及公司债权人利益的情形，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制度的规定。

六、2023年度累计对外担保数量及逾期担保的数量

截止2023年12月31日，公司对子公司提供的担保余额为34,776.17万元，占公司净资产180,737.56万元的19.24%，除此之外，公司及其控股子公司无其他担保；无逾期担保。

特此公告。

天洋新材（上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4年4月30日

证券代码:603330 证券简称:天洋新材公告编号:2024-025

天洋新材(上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2023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2022年修订）》（证监会公告〔2022〕15号）、《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南第1号——公告格式》的相关规定，本公司就2023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作如下专项报告：

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一）实际募集资金金额、资金到位时间

1、2020年度非公开发行股份募集资金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核准上海天洋热熔粘接材料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的批复》（证监许可【2020】3025号）的核准，公司以非公开发行股票方式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股票16，929，124股，每股发行价为22.86元，共募集资金总额为386，999，774.64元，扣除不含税承销及保荐费人民币11，886，792.45元、不含税律师费人民币1，132，075.47元和不含税专项审计费用127，358.49元后，募集资金净额为373，853，548.23元。上述募集资金到位情况已经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的信会师报字[2021]第ZA10184号《验资报告》审验。

2、2022年度非公开发行股份募集资金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核准上海天洋热熔粘接材料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的批复》（证监许可【2022】2836号）的核准，公司以非公开发行股票方式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股票99，847，765股，每股发行价为9.88元，共募集资金总额为986，495，918.20元，扣除不含税承销及保荐费人民币17，924，528.30元、不含税律师费用人民币1，084，905.66元和不含税专项审计费用94，339.62元后，募集资金净额为967，392，144.62元。上述募集资金到位情况已经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的信会师报字[2023]第ZA10020号《验资报告》审验。

（二）募集资金使用及结余情况

截止2023年12月31日，公司募集资金使用及结余情况如下：

2020年度非公开发行股份募集资金

（下转B336版）

浙江棒杰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4 第一季度报告

证券代码:603330证券简称:天洋新材

2024年第一季度报告

天洋新材（上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4年第一季度报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季度报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公司负责人、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及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保证季度报告中财务信息的真实、准确、完整。

第一季度财务报表是否经审计

□是 √否

一、主要财务数据

(一)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报告期	本报告期比上年同期增减变动幅度(%)
营业收入	289,647,776.70	-14.06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5,455,355.32	58.42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685,548.14	-74.80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72,923,137.94	不适用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01	11.11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01	11.11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0.30	减少0.06个百分点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末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度末增减变动幅度(%)
总资产	2,968,846,201.23	2,880,493,567.33	3.07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所有者权益	1,795,206,522.15	1,795,820,504.57	-0.03

(二)非经常性损益项目和金额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非经常性损益项目	本期金额	说明
非流动性资产处置损益，包括已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冲销部分	168,999.20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但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密切相关、符合国家政策规定、按照确定的标准享有、对公司损益产生持续影响的政府补助除外	2,671,313.26	
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值业务外，非金融企业持有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以及处置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产生的损益	7,239.72	
计入当期损益的对非金融企业收取的资金占用费		
委托他人投资或管理资产的损益	1,359,809.17	
对外委托贷款取得的损益		
因不可抗力因素，如遭受自然灾害而产生的各项资产损失		
单独进行减值测试的应收款项减值准备转回		
企业取得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的投资成本小于取得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产生的收益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产生的子公司期初至合并日的当期净损益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损益		
债务重组损益		
企业因相关经营活动不再持续而发生的一次性费用，如安置职工的支出等		
因税收、会计等法律、法规的调整对当期损益产生的一次性影响		
因取消、修改股权激励计划一次性确认的股份支付费用		
对于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在可行权日之后，应付职工薪酬的公允价值变动产生的损益		
采用公允价值模式进行后续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公允价值变动产生的损益		
交易价格显失公允的交易产生的收益		
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无关的或有事项产生的损益		
受托经营取得的托管费收入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954,109.19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	54,189.80	
减：所得税影响额	433,838.41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税后）	12,014.75	
合计	4,769,807.18	

对公司将《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1号——非经常性损益》未列举的项目认定为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且金额重大的，以及将《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1号——非经常性损益》中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的项目，应说明原因。

□适用 √不适用

(三)主要会计数据、财务指标发生变动的情况、原因

√适用 □不适用

项目名称	变动比例（%）	主要原因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58.42	主要系财务费用减少所致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74.80	主要系本期收到政府补助较上年同期增加影响所致

二、股东信息

(一)普通股股东总数和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数量及前十名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21,063	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如有）				0
前10名股东持股情况（不含通过转融通出借股份）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数量	持股比例(%)	持有有限售条件股份数量	质押、标记或冻结情况	
					股份状态	数量
李哲龙	境内自然人	114,248,393	26.41	6,072,875	质押	4,940,000
李明健	境内自然人	42,361,711	9.79	0	无	0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华夏行业景气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其他	18,458,718	4.27	0	无	0
朴艺峰	境内自然人	16,505,037	3.81	0	无	0
周宜霞	境内自然人	5,949,500	1.38	0	无	0
李顺玉	境内自然人	4,517,145	1.04	0	无	0
天洋新材（上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回购专用证券账户	其他	3,880,056	0.9	0	无	0
何忠孝	境内自然人	3,132,600	0.72	0	无	0
北京光裕同源投资有限公司	其他	3,070,000	0.71	0	无	0
吴伟忠	境内自然人	3,036,437	0.7	0	无	0

前10名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持有无限售条件流通股的数量	股份种类及数量	
		股份种类	数量
李哲龙	108,175,518	人民币普通股	108,175,518
李明健	42,361,711	人民币普通股	42,361,711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华夏行业景气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18,458,718	人民币普通股	18,458,718
朴艺峰	16,505,037	人民币普通股	16,505,037
周宜霞	5,949,500	人民币普通股	5,949,500
李顺玉	4,517,145	人民币普通股	4,517,145
天洋新材（上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回购专用证券账户	3,880,056	人民币普通股	3,880,056
何忠孝	3,132,600	人民币普通股	3,132,600
北京光裕同源投资有限公司	3,070,000	人民币普通股	3,070,000
吴伟忠	3,036,437	人民币普通股	3,036,437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李哲龙为公司实际控制人，朴艺峰为李哲龙之配偶，李明健为李哲龙与朴艺峰之子，李顺玉为李哲龙之姐。公司未知其他股东之间的关系。		
前10名股东及前10名无限售股东参与融资融券及转融通业务情况说明（如有）	无		

持股5%以上股东、前10名股东及前10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参与转融通业务出借股份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前10名股东及前10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因转融通出借/归还原因导致较上期发生变化

□适用 √不适用

三、其他提醒事项

需提醒投资者关注的关于公司报告期经营情况的其他重要信息

□适用 √不适用

四、季度财务报表

(一)审计意见类型

□适用 √不适用

(二)财务报表

合并资产负债表

2024年3月31日

编制单位：天洋新材（上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审计类型：未经审计

项目	2024年3月31日	2023年12月31日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403,785,784.41	438,409,047.91
结算备付金		
拆出资金		
交易性金融资产	65,007,239.72	105,834,582.82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210,190,161.01	197,767,264.18
应收账款	411,089,153.25	402,714,500.90
应收款项融资	21,189,773.35	29,103,802.79
预付款项	84,573,069.76	42,752,477.07
应收保费		
应收分保账款		
应收分保合同准备金		
其他应收款	8,180,526.45	7,717,495.19
其中：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存货	267,201,263.29	225,591,574.54
其中：数据资源		
合同资产		
持有待售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32,857.09	33,322.79
其他流动资产	43,301,248.46	27,123,016.64
流动资产合计	1,514,551,076.79	1,477,047,084.83
非流动资产：		
发放贷款和垫款		
债权投资		
其他债权投资		
长期应收款	43,159.94	51,096.12
长期股权投资	3,378,566.60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投资性房地产	6,411,368.02	6,516,110.93
固定资产	752,736,567.61	777,507,109.58
在建工程	402,865,000.32	335,550,375.86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使用权资产		
无形资产	182,096,604.93	183,745,296.83
其中：数据资源		
开发支出		
其中：数据资源		
商誉	55,176,601.95	55,176,601.95
长期待摊费用	14,449,797.86	14,987,425.59
递延所得税资产	17,700,589.92	20,127,738.42
其他非流动资产	19,436,867.29	9,784,727.22
非流动资产合计	1,454,295,124.44	1,403,446,482.50
资产总计	2,968,846,201.23	2,880,493,567.33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480,179,449.89	451,065,967.10
向中央银行借款		
拆入资金		
交易性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17,372,431.20	18,041,607.33
应付账款	175,910,066.74	167,627,662.75
预收款项	54,425.00	73,658.09
合同负债	7,731,116.22	5,900,881.68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吸收存款及同业存放		
代理买卖证券款		
代理承销证券款		
应付职工薪酬	11,623,990.52	14,831,296.49
应交税费	15,336,977.29	6,967,051.45
其他应付款	40,545,465.29	41,093,481.59
其中：应付利息		
应付股利		
应付手续费及佣金		
应付分保账款		
持有待售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30,961,402.06	34,069,054.06
其他流动负债	120,387,237.70	71,657,007.74
流动负债合计	900,102,561.91	811,327,668.28
非流动负债：		
保险合同准备金		
长期借款	245,419,375.00	245,419,375.00
应付债券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租赁负债		
长期应付款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预计负债		
递延收益	13,734,101.51	14,114,240.78
递延所得税负债	2,121,752.41	2,256,674.35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261,275,228.92	261,790,290.13
负债合计	1,161,377,790.83	1,073,117,958.41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		
实收资本（或股本）	432,673,649.00	432,673,649.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1,292,439,116.85	1,292,439,116.85
减：库存股	52,716,150.39	46,011,228.46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635,584.19	
盈余公积	28,556,449.64	28,556,449.64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93,617,872.86	88,162,517.54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	1,795,206,522.15	1,795,820,504.57
少数股东权益	12,261,888.25	11,555,104.35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	1,807,468,410.40	1,807,375,608.92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总计	2,968,846,201.23	2,880,493,567.33

公司负责人：李哲龙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耿文亮会计机构负责人：蔡英

合并利润表

2024年1—3月

编制单位：天洋新材（上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审计类型：未经审计

项目	2024年第一季度	2023年第一季度
一、营业总收入	289,647,776.70	337,051,352.88
其中：营业收入	289,647,776.70	337,051,352.88
利息收入		
已赚保费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二、营业总成本	279,515,236.35	333,818,546.73
其中：营业成本	241,375,126.01	286,660,292.00
利息支出		
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退保金		
赔付支出净额		
提取保险责任准备金净额		
保单红利支出		
分保费用		
税金及附加	2,206,343.78	1,964,467.21
销售费用	11,823,289.13	13,683,580.77
管理费用	18,996,680.06	17,380,997.33
研发费用	7,519,526.74	10,107,335.54
财务费用	-2,405,729.37	4,021,873.88
其中：利息费用	5,008,345.12	6,726,946.79
利息收入	7,363,240.04	2,538,532.34
加：其他收益	2,757,266.06	1,198,144.16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1,238,375.77	-813,383.82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收益		
汇兑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净敞口套期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7,239.72	482,993.09
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872,484.09	-1,240,746.83
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1,131,427.41	-2,160,881.05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139,779.58	15,751.08
三、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12,271,289.98	714,682.78
加：营业外收入	1,007,202.62	135,010.73
减：营业外支出	55,636.81	213,853.67
四、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13,222,855.79	635,839.84
减：所得税费用	7,060,716.57	-2,225,990.39
五、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6,162,139.22	2,861,830.23
（一）按经营持续性分类		
1.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6,162,139.22	2,861,830.23
2.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二）按所有权归属分类		
1.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5,455,355.32	3,443,534.97
2.少数股东损益（净亏损以“-”号填列）	706,783.90	-581,704.74
六、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一）归属母公司所有者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1. 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2）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3）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4）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公允价值变动		
2. 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3）金融资产重分类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4）其他债权投资信用减值准备		
（5）现金流量套期储备		
（6）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7）其他		
（二）归属于少数股东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七、综合收益总额	6,162,139.22	2,861,830.23
（一）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综合收益总额	5,455,355.32	3,443,534.97
（二）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706,783.90	-581,704.74
八、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01	0.009
（二）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01	0.009

公司负责人：李哲龙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耿文亮会计机构负责人：蔡英

合并现金流量表

2024年1—3月

编制单位：天洋新材（上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审计类型：未经审计

项目	2024年第一季度	2023年第一季度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203,140,032.68	233,261,410.19
客户存款和同业存放款项净增加额		
向中央银行借款净增加额		
向其他金融机构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收到原保险合同保费取得的现金		
收到再保业务现金净额		
保户储金及投资款净增加额		
收取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回购业务资金净增加额		
代理买卖证券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的税费返还	1,586,607.37	1,494,690.87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3,714,398.79	11,663,139.21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208,441,038.84	246,419,240.27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209,067,339.61	277,346,881.55
客户贷款及垫款净增加额		
存放中央银行和同业款项净增加额		
支付原保险合同赔付款项的现金		
拆出资金净增加额		
支付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支付保单红利的现金		
支付给职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39,981,199.69	37,755,843.22
支付的各项税费	11,472,634.03	9,687,622.93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20,843,003.45	21,402,814.44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81,364,176.78	346,193,162.14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72,923,137.94	-99,773,921.87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111,503,106.85	120,000,000.00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9,190,031.04	56,639.81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216,662.00	22,189.68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20,909,799.89	120,078,829.49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71,787,712.35	79,841,638.76
投资支付的现金	71,500,000.00	390,000,000.00
质押贷款净增加额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4,289,202.35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414,875.00	999,969.25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44,702,587.35	475,130,810.36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3,792,787.46	-355,051,980.87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970,620,926.20
其中：子公司吸收少数股东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174,099,247.20	196,463,000.00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74,099,247.20	1,167,083,926.20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100,188,000.00	278,049,571.00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4,808,357.79	6,240,260.68
其中：子公司支付给少数股东的股利、利润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6,704,921.93	1,704,440.80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11,701,279.72	285,994,272.48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62,397,967.48	881,089,653.72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128,562.78	579,903.24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34,189,395.14	426,843,654.22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435,159,246.98	138,702,542.22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400,969,851.84	565,546,196.44

公司负责人：李哲龙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耿文亮会计机构负责人：蔡英

(三)2024年起首次执行新会计准则或准则解释等涉及调整首次执行当年年初的财务报表

□适用 √不适用

特此公告

天洋新材（上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年4月29日